



恒泰科技  
NEEQ : 838804

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HUIZHOU EVERPOWER TECHNOLOGY



年度报告摘要

2017

## 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### 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	周先云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752-5855980
传真	0752-5855981
电子邮箱	zhouxy@htkjbattery.com
公司网址	http://www.htkjbattery.com/index.html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台工业区和畅东五路 55 号区 厂房 2(邮政编码 516008)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 neeq. com. 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议室

## 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### 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:元

	本期	上年同期	本期(末)比上期(末)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102,326,426.75	92,393,896.33	10.7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60,315,398.60	56,492,666.36	3.25%

营业收入	104,165,336.45	89,663,668.07	16.1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4,731,232.24	9,037,253.74	-47.6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3,011,007.27	8,993,042.10	-66.52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5,617,610.86	1,680,389.98	829.4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5.16%	20.31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2	0.26	-53.85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2	0.26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53	1.43	6.77%

2.2 股本结构表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	
		数量	比例		数量	比例	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2,354,394	5.96%	11,130,566	13,484,960	34.14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752,810	1.91%	1,845,190	2,598,000	6.58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795,723	2.01%	3,343,879	4,139,602	10.48%	
	核心员工	-	-	-	-	-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37,145,606	94.04%	-11,130,566	26,015,040	65.86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9,639,191	24.40%	-1,845,190	7,794,001	19.73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7,164,917	43.46%	-3,343,879	13,821,038	34.99%	
	核心员工	-	-	-	-	-	
<b>总股本</b>		39,500,000	-	0	39,500,000	-	
<b>普通股股东人数</b>							12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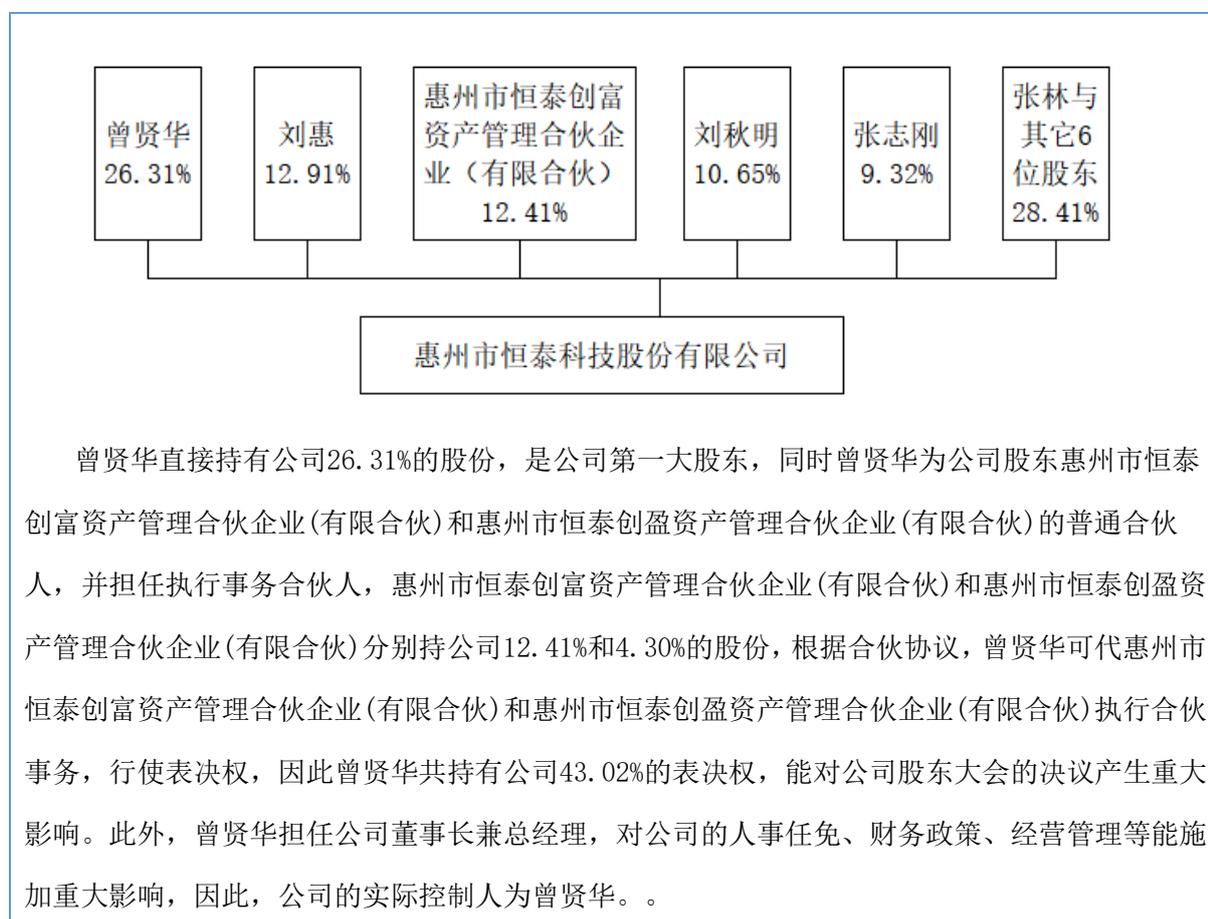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曾贤华	10,392,001	0	10,392,001	26.31%	7,794,001	2,598,000
2	刘惠	5,098,322	0	5,098,322	12.91%	3,823,742	1,274,580
3	惠州市恒泰创富资	4,900,000	0	4,900,000	12.41%	3,266,667	1,633,333

	产管理合 伙企业(有 限合伙)						
4	刘秋明	4,205,930	0	4,205,930	10.65%	3,154,448	1,051,482
5	张志刚	3,681,998	0	3,681,998	9.32%	2,761,499	920,499
	<b>合计</b>	<b>28,278,251</b>	<b>0</b>	<b>28,278,251</b>	<b>71.60%</b>	<b>20,800,357</b>	<b>7,477,894</b>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曾贤华持有惠州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0.03%的股份,持有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18.53%的股份,为两个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,刘惠持有惠州市恒泰创盈资产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5.88%的股份,为有限合伙人,除此之外,公司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。



### 三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

(一) 主要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的变更

(1) 会计政策变更

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及 2018 年 1 月分别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7〕30 号)(以下简称“格式(2017)”)和《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》(以下简称“格式(2017)解读”),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,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格式(2017)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。格式(2017)要求在利润表中新增“资产处置收益”行项目,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(金融工具、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)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,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、在建工程、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。格式(2017)解读要求,对于利润表新增的“资产处置收益”行项目,企业应当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——财务报表列报》等的相关规定,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格式(2017)进行调整。

本公司于 2017 已按准则要求进行列报,同时对 2016 年度数据进行了调整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,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末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 2017 年 1-12 月净利润未产生影响。

(2)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颁布了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(以下简称“准则 16 号(2017)”),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。

本公司根据准则 16 号(2017)的规定,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,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,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末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 2017 年 1-12 月净利润未产生影响。

(二)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

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。

3.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√ 适用

单位：元

科目	上年期末(上年同期)		上上年期末(上上年同期)	
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
营业外支出	823,491.44	1,471.50	-	-
资产处置损益	-	-822,019.94	-	-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√ 不适用

3.4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

√ 不适用

惠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17 日